证券代码: 300055

证券简称: 万邦达

公告编号: 2012-013

#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2年4月2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外部董事2人。会议由董事长王飘扬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 < 2011 年度经营工作总结及 2012 年度经营计划 > 的议 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 <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的议案》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金生先生、何绪文先生、吴溪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1 年度股东大会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 2011 年度财务报告 > 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主业经营稳步增长,对外投资取得重大突破。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2011年按照合并口径实现营业收入34,917.27万元,营业成本25,573.04万元,综合毛利9,344.23万元,期间费用-442.7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57.51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3303元,净资产收益率4.6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695.21万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34元。公司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 < 2011 年年度报告 > 及 < 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的议 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的《2011年年度报告》及《201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1 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5,575,078.72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74,120,709.26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7,412,070.93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30,546,648.26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279,442,994.89 元。

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28,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现金分配红利 22,880,000.00 元,占公司 2011 年末母公司可分配利润 (130,546,648.26 元)的 17.53%。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 < 2012 年经营责任目标 > 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完成预算目标和经营任务,根据公司发展和行业薪酬现状并参考 201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公司确定了201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认真核查,认为:目前公司内控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公告的《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 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等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对公司进行的 2011 年度审计工作中,依据准则,认真开展了审计活动,出具了客观、全面的审计报告。经公司审计委员会确认,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明确分红比例和分红标准,完备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对《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具体如下:

原第 153 条第 7 款内容为: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董事会未能在定期报告中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将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现修改为:

公司当年实现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仍有盈余的,应当在该会计年度结束后向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得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每个年度的现金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作出决议。

公司董事会未能在定期报告中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将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公告的《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 (证公告〔2011〕30号),公司对现行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进行了修 订。

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2 年 5 月 18 日 (周五) 上午 10: 00 在北京市海淀区 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三层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 <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主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公告的《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